宁陕公安“六大行动”强化冬季社会治安防控

通讯员 **胡清地**

为切实加强冬季社会治安防控工作，进一步巩固各项公安工作成果，确保治安持续平稳，宁陕县公安局结合工作实际，深入开展以“矛盾纠纷大排查、安全隐患大检查、治安突出问题大整治、社会面治安大防控、冬防工作大宣传、打击违法犯罪大攻坚”为主要内容的“六大行动”，坚决遏制严重影响群众安全感的电信诈骗、“两抢一盗”等多发性侵财违法犯罪高发态势，坚决遏制“黄、赌、假”等治安突出问题，坚决防止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确保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县社会治安大局持续稳定。

深入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该局紧密结合践行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入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积极构建人民调解与行政调解、司法调解紧密衔接的矛盾纠纷排查调处“五道防线”工作体系，整合三大调解资源，实行诉调对接、检调对接、警调对接整体模式，建立以“源头联动、联合化解、定期清理、集中攻坚”为主要内容的矛盾纠纷预防化解机制，推行以“党建引领、基础支撑、管理服务”为主要内容的“123”模式，实施“破小案、办小事、解小忧、帮小忙、惠小利”新五小工程，着力打造好新时代“枫桥式公安派出所”。行动以来，成功化解各类矛盾纠纷23起，有力维护了社会稳定。

深入开展安全隐患大检查。该局深入开展校园及周边安全隐患、矛盾纠纷及不稳定因素的排查整治，积极会同教育部门，加强应急处置演练，逐一检查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机制、安全防范设施、内部保卫力量、应急处置措施等安全制度、措施落实情况，坚决把各类隐患和问题排查清楚，及时堵塞漏洞、消除隐患。深入开展旅游景区、公交客运车辆及大型活动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排查梳理安全隐患及薄弱环节，督促相关单位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健全落实安全管理制度，强化完善安全防范措施。严格按照消防安全隐患治理规定，对检查发现的火灾隐患，及时下发责令改正通知书，督促单位履行职责；对违法行为人，依法处罚，确保安全隐患“发现一处、整改一处、放心一处”。

深入开展治安突出问题大整治。该局结合社会治安乱点地区整治、治安问题突出居民小区摸排整治，建立“打击、防范、管理”长效机制，加强对治安复杂混乱的旅店、出租房屋、歌舞厅、网吧、游戏厅和可能滋生“黄、赌、毒”行业场所的安全检查清理力度，对容易滋生、群众反映涉“黄、赌、毒”违法犯罪的行业场所进行清查整治。行动以来查处各类赌博案件12起，清查关停麻将馆16家，收缴麻将机13台，麻将22副，组织集中宣传活动1场次，发放宣传资料5000余份，有效净化了社会治安环境。

深入开展社会面治安大防控。该局以网格化巡防警区为基本单元，强力落实“三提一降”和“五级巡防”体系建设，切实加强党政机关、车站、学校、医院、商场等人员密集场所和重要区域、重点要害部位的巡逻防控力度，延伸巡逻触角，提高见警率、盘查率、现场查获率，确保“时间、警力、措施”三到位。严格落实“四位一体”护学岗工作机制，严格落实上下学期间校园周边“高峰勤务”，集中开展护学工作，切实维护校园安全及周边秩序和确保学生儿童上学、放学绝对安全。

深入开展“冬防”工作大宣传。该局扎实开展冬季“大走访”活动，全力抓好防电信诈骗，防安全事故，禁赌，禁放烟花爆竹，防火、防盗、防煤气中毒等工作，印制各类宣传资料5万余份，组织民警以辖区重点地区、行业、领域、人员为重点，进入各社区、单位、厂矿企业、中小学校、重点项目、重点场所、集贸市场、城乡结合部、重点群体，大张旗鼓地宣传冬季社会治安防控专项行动的目的意义、打击重点和基本要求，大力发动群众参与专项行动，推进冬季社会治安防控宣传进村、到组、入户，提升宣传效果，赢得广大群众和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

深入开展严打违法犯罪大攻坚。该局以“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云剑”行动、“昆仑”行动、打击黄赌违法犯罪等系列专项行动，对多发性侵财、电信网络诈骗、食品药品安全、破坏秦岭野生动物资源等违法犯罪的打击力度，最大限度挤压违法犯罪空间、有效净化全县社会治安环境。

家门口的警务室

本报讯（通讯员 **何春地 杜少兵**）12月10日，紫阳县界岭镇双明村中心警务室迎来了首个户籍业务办理者，钟某带着8岁的小孙子来到界岭镇双明村“枫桥式中心警务室”办理二代身份证，民警仅用了5分钟，就为其办理了申办手续，并承诺10天之后来领取二代证。钟某拿着申办领取手续，连连称赞道：界岭派出所在我家门口建立了中心警务室，现在再也不用往返20多公里路，跑到界岭镇派出所办理户籍等业务了，还给我省下了40元的往返车费，真是太方便了。

原来，该县撤乡并镇后，将原界岭镇合并到斑桃镇，更名为现在的界岭镇，界岭派出所位于界岭镇（原斑桃镇中心），原界岭镇辖的五个村与界岭派出所有20多公里路程，群众到派出所办理户籍等业务既耽搁劳作，也加大了群众往返乘车经济负担，每逢下大雨沿途经常落石、塌方，也威胁到群众生命安全。

在开展主题教育和创建“枫桥式派出所”工作中，界岭镇派出所广泛征求社会各界意见和建议，针对原界岭镇广大群众反映到界岭派出所办理户籍等业务极不方便的问题，界岭派出所决定在原界岭镇双明村建立“枫桥式中心警务室”，着力打造群众家门口的派出所，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据统计，界岭镇双明村“枫桥式中心警务室”建成启动运行以来，民警共为群众办理身份证照52份，办理迁移户籍手续22件次，为群众节省了3000多元的开支。还开展防范网络电信诈骗、冬季预防火灾、煤气中毒、交通安全等宣传教育5场次，发放宣传资料3000余份，化解各类矛盾纠纷12起，赢得了广大群众的广泛赞誉。

市中院宣判3起毒品案18人获刑

本报讯（通讯员 **张富苍**）近日，安康中院刑一庭一审宣判3起重大毒品犯罪案件，涉案毒品总量2700余克，18名被告人分别被以运输、贩卖毒品罪和非法持有毒品罪判处刑罚。其中，6名主犯被判处无期徒刑以上刑罚，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其他12名被告人分别被判处十五年至一年一个月不等有期徒刑，并处财产刑46.1万元。

法院审理查明，2017年8月至11月期间，李某超、尹某成、姚某等人经过商议筹措毒资，先后3次前往四川成都购买毒品共计550克，运回安康后，通过赵某乐、马某坤、党某、吴某等人贩卖牟利；2017年9至10月，被告人李某红、何某星通过被告人马某介绍联络购买毒品999.3克，并将毒品从广州运至安康，在与被告人汪某康、易某荣准备交易时被公安机关抓获；2017年10月底，被告人苦某则、白某惹、吉某某西运输、贩卖毒品1200余克。2017年11月1日，吉某某西在成都、重庆取得毒品并称重后，乘坐苦某则事先安排的面包车将毒品送往西安，途径安康时被公安民警抓获和查缴。

法院审理认为，上述三起毒品犯罪案件，被告人均以营利为目的，跨省运输、贩卖毒品，涉及毒品数量大，且部分被告人系累犯、毒品再犯，社会危害严重，社会影响恶劣，应依法予以惩处。审理中，合议庭严格证据标准，坚决贯彻宽严相济的刑事政策，对毒品再犯、累犯与初犯、从犯区别对待，并综合考量法定或酌定从宽处罚情节，充分运用财产刑、资格刑，将依法严惩与源头遏制相结合、惩罚与教育相结合，逐步分化瓦解毒品犯罪分子，确保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有机统一。

法庭内外 安康中级人民法院 安康日报社 合办

白河22起环境污染被立案查处

本报讯（通讯员 **唐瑶 王娜**）今年以来，安康市生态环境局白河分局以落实行政执法责任为抓手，强化行政执法监管，紧密结合环境保护工作实际，采取多项措施加强环境监管和执法力度，解决影响环境的突出问题和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实际问题。

工作中，该局加强水环境综合整治，对全县17个出镇断面水质进行每月一次全面检测，每季度对11个城镇水源地监测一次。截至目前，城镇集中式饮用水质达标率为100%，确保了群众饮水安全。加强大气污染整治，增加对重点工业、企业的现场检查和监督性监测频次，确保在线监测设施正常运行，达标排放。加大对餐饮业油烟治理力度，确保油烟达标。大力实施扬尘污染综合整治，要求各施工单位在施工现场周边按照规定设置围挡设施，并对砼、砂浆现场搅拌、堆土等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建筑材料采取洒水、喷淋、覆盖、隔离等有效防尘措施。加强噪声污染综合整治，不断加大对娱乐场所噪声、建筑施工噪声、工业企业噪声的治理力度，重点整治群众反映强烈的噪声扰民问题。

截至目前，该局先后开展了水源地、涉重金属行业、重点涉水行业等专项执法检查，累计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21份，立案查处22起，已征收罚款27.28万元。同时，积极做好群众环境信访工作，共受理各类投诉108起，查处108起，办结率100%。

贪小便宜走“邪路” “偷鸡不成”反被拘

本报讯（通讯员 **刘勇**）俗话说“贪小便宜，吃大亏”。近日，河南籍省某、省某某、刘某三人因携带危险物质（汽油）的行为，触犯《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被白河县公安局依法受案查处。

据了解，三人均为甲公司在汉中市一项目工程的施工负责人。9月29日，老板派三人回河南老家办事，并给了三人400元现金用于中途加油。甲公司老板为了员工便于工作，办理了加油卡供工作需要使用。但是明确规定，该加油卡只能在汉中区域使用，否则公司财务不予核销。“心思空灵”的省某“献出”妙计，自称先在汉中将所驾驶的面包车油箱加满后再抽出来装在塑胶桶里，然后将车加满油再出发。等到路上油箱空了需要加油时，再灌进去。如此，加油的票既可以在公司核销，又可将老板给的400元现金“省”出来用于其他花销。省某某和刘某听后，皆连连称赞，表示同意。

说干就干，三人将面包车驾驶至汉中市南郑区一加油站，持公司的加油卡加满油后，将车开至僻静处，在省某某和刘某的帮助下，省某用一根软管将油箱内的92号汽油导出，分别装在4个塑料桶中，放置于面包车后备箱内。

9月30日上午，三人驾驶面包车从汉中出发，沿高速公路朝河南驶去。不想，当日下午16时许，当三人行至陕鄂界收费站（白河县中厂镇大坪村）时，被正在执勤的民警查个正着。

案件调查过程中，省某三人认错态度良好，对自身违法行为如实供述，自愿接受法律的处罚。11月26日，省某三人来到白河县公安局要求执行行政拘留，当晚，白河县公安局治安大队民警将三人送白河县拘留所执行行政拘留。

为进一步增强小学生法治意识，从根源上预防和减少青少年违法犯罪，12月17日上午，汉滨区人民法院关庙法庭在早阳镇共进小学开展“星光守护进校园”活动暨“法治文明进校园”宣传活动，为该校300余名师生捐献爱心，同时送上一堂精彩的法治讲座。

李建军 摄

近日，汉滨区法院大河法庭在大河镇金仓小区开展“扶贫扶志、文化先行”活动，走进社区开展法治宣传。现场向参加活动的群众发放《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手册》《农民法律知识读本》《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平安建设知识应知应会》等宣传资料。

费朝启 刘豪 摄

旬阳公安百日大会战 五名涉恶逃犯受严惩

本报讯（通讯员 **刘茂锋**）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百日大会战”开展以来，旬阳县公安局在全力开展专案攻坚的同时，充分发挥合成作战作用，将传统追逃技战法与现代化、信息化追逃手段相结合，深入挖掘涉黑涉恶案件逃犯信息和线索，掀起追逃打击工作新高潮。近日，扫黑专业队民警在多地警方的大力协助下，连续抓获涉恶逃犯5名。

犯罪嫌疑人曾某平、马某飞、汪某峰及朱某鹏四人均多次因寻衅滋事、盗窃、吸毒等行为被公安机关打击处理过。2013年11月份，曾某平、马某飞、汪某峰及朱某鹏等人在涉恶团伙头目李某的带领下，在段某砂场摆场造势、恐吓威胁段某，迫使段某将砂场经营权的一部分转让给李某经营。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百日大会战”开展后，专业队民警通过信息研判，快速锁定曾某平等人的藏匿之处，在外地警方的大力协助下将曾某平、马某飞、汪某峰及朱某鹏四人抓捕归案。

犯罪嫌疑人卢某泽属梁某飞等人涉恶团伙成员之一，因涉嫌开设赌场罪被该局上网追逃。经专业队民警分析研判，获得卢某泽在海口活动频繁的重要线索，遂组织警力立即前往抓捕，后在海口铁路公安的协助下，将卢某泽成功抓获。

目前，5人均被旬阳县公安局依法刑事拘留，等待他们的将是法律的严惩。

卫士杯·三大攻坚 旬阳县公安局 安康日报社 合办

市检察院为干部职工监测体质

本报讯（通讯员 **周莉**）为深入推进市级健康机关示范单位创建工作，促进机关干部职工关注自身健康、提高身体素质，更好开展工作。近日，安康市人民检察院组织全院干部职工进行体质监测。

本次体质监测内容主要包括身高、体重、闭眼单脚站立、握力、台阶试验、反应时、坐位体前屈、俯卧撑（男）、一分钟仰卧起坐（女）、肺活量、纵跳等11个常规测试项目，以及骨密度、血压、人体成份分析等3个附加测试项目。根据测试结果现场出具综合评定报告、综合锻炼指导报告，干部职工可通过测试得分及时了解各自的健康状况、运动能力及所需要加强锻炼的部位，并由专业人员根据每位干部职工测试的实际情况，一对一为受测者提供合理化健康建议，为干部职工提供专业化的健康指导。

宁陕城关派出所举办道德讲堂

本报讯（通讯员 **成华玲**）12月15日宁陕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举办以“反对暴力沟通”为主题的道德讲堂，让全体民警、辅警共同接受了一场思想和道德的洗礼。

讲座中，主讲人通过诵经典、讲方法、演情景、谈感悟、做承诺等环节，讲解了“非暴力沟通”过程，分别以单位情景剧的形式演示公共场所吸烟、播放视频制造噪音对他人造成影响，受干扰者如何用非暴力沟通阻这种行为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等，让民警们学会区别情况，适时应景，反对暴力语言，和谐快乐工作，健康愉快生活。

白河城郊派出所执法培训提素质

本报讯（通讯员 **李龑**）白河县公安局城郊派出所坚持执法培训常态化，着力提升民警的执法水平和履职能力，增强基础公安队伍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12月16日，副指导员裴为军就接处警规范开展执法培训。首先对执法规范化的重要性进行了阐述，要求派出所民警在接处警中从着装、语言、单警装备使用、执法记录仪使用等方面规范执法行为；其次就常见的十多种警情的处置进行分析和讲解，并结合个案，以案说法，与民警共同探讨实际执法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问题和应对措施。通过开展执法培训，提高了民警接处警现场处置的能力。

紫阳法院为经济发展营造法治环境

本报讯（通讯员 **王红霞**）今年以来，紫阳法院创新工作，积极为辖区社会经济发展提供良好的法律服务和有力的司法保障。

该法院高度重视对非诉行政案件的审查，开展依法征地拆迁、土地腾退等方面专项服务。同时，还积极创设非诉行政审查预备审查制度，细化司法拆迁程序，为政府职能部门更好地应对土地房屋征用补偿工作提供了司法保障。真正做到了监督支持行政机关依法行政，为县经济发展营造了有序的行政管理环境。

39名农民工向岚皋法院申请司法确认

本报讯（通讯员 **刘小杞**）12月13日，岚皋法院高效快速为39名农民工办理劳务报酬纠纷案，让农民工拿到所欠工资安心过年。

2017年2月，张某某、余某某在岚皋县四季镇某村进行魔芋产业园区建设，邀请储某明等39名农民工为其合作社提供劳务直到12月底，期间仅向39人支付过3月份工资，后因产业未见效无收入而一直拖欠。同年11月，储某明等39位申请人向该镇人民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在人民调解委员会的主持下，双方当事人自愿达成调解协议并签订调解协议书，于今年农历年底支付所欠工资6万余元，剩余10万元在2020年12月底全部支付到位，39人按比例分配。

汉阴检察院送法进校园

本报讯（通讯员 **王梨梨**）12月11日，汉阴县人民检察院第一检察部干警走进涧池初级中学，为学生们开展了一场特殊的“法治报告会”。

报告会上，干警通过讲解典型“以暴制暴”案例，向学生们解释“什么是未检”，释明该院在办理未成年人刑事案件中严格遵循“教育、感化、挽救”和“教育为主、惩罚为辅”的原则；同时引导学生们增强辨别是非的能力和自我保护的能力，自觉抵制各种不良行为以及违法犯罪行为的引诱和侵害，杜绝生活中的恶习，做一名知法守法用法的好学生。

据悉，汉阴县人民检察院立足检察职能，在预防和减少青少年违法犯罪、加强和改进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方面，实现检校携手、同向发力，呵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构建“平安校园、幸福校园”。

石泉一男子偷窥女性如厕被拘

本报讯（通讯员 **袁力**）11月29日上午8时许，石泉县公安局两河派出所接到报警，在两河一女厕所内，有一名男子偷窥女性如厕。接到报警后，民警闻警即动，立即开展走访调查工作，通过细致摸排，迅速确定嫌疑人身份，并将已经逃回家的违法嫌疑人陈某一举抓获。

调查询问中，违法嫌疑人陈某还心存侥幸，拒不交代违法事实，在民警法律政策攻心和已掌握的证据面前，陈某最终如实供述了违法行为。经查，陈某当天上午8时从两河一公厕路过时，看到一名女子进入公厕，陈某遂心生邪念，尾随进入女厕偷窥该女子，不料被该女子发现并报警。经进一步询问，该陈还供述曾多次进入该公厕偷窥女性如厕的违法行为。目前，陈某已被依法行政拘留。

高桥派出所为务工群众解急事

本报讯（通讯员 **刘成军 刘浩**）12月16日上午10时许，一名王姓群众急匆匆的来到紫阳高桥派出所户籍室，告诉民警其身份证丢失，近期要赶往福建厦门务工。

民警立即按照相关程序为其办理了身份证并同时受理了临时身份证。以前办理临时身份证必须要去紫阳县便民服务大厅，如今在派出所就能轻松办理，拿到临时身份证的王某激动不已。今年以来，高桥派出所着力解决群众关心关切的问题，不断创新服务举措、提升服务水平，全力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工程。

警视听